

# 新编方志引论

何成顶 主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

K290  
5

# 新编方志引论

|     |     |     |     |
|-----|-----|-----|-----|
| 主 编 | 何成顶 |     |     |
| 副主编 | 董学武 | 傅承浩 |     |
| 编 委 | 雷振龙 | 张烈祖 | 张克信 |
|     | 董学武 | 卢 筠 | 何成顶 |
|     | 傅承浩 | 刘东宾 | 苏 镶 |

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0·兰州

## 新 编 方 志 引 论

何成顶 主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

(兰州大学校内)

---

甘肃省榆中县印刷厂印刷 甘肃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毫米1/32 印张: 8.25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字数: 186千字 印数: 1—2500册

---

ISBN7-311-00348-2/G·114 定价: 2.90元

## 前 言

中国地方志具有悠久的历史，它是中华民族光辉灿烂文明史的标志之一，对存史、资政、教化起着重要的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地方志的编修工作，全国各地都在积极开展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促进“两个文明”建设。为了提高方志理论和编纂业务水平，我们编写了《新编方志引论》这本书。

《新编方志引论》一书从方志的起源和演变、方志理论的产生和提高、方志事业的新生和发展、新编方志的组织领导、指导思想、志书体例、篇目设计、资料工作、专志编写、专志简介、概述和大事记以及人物志的编写、记述技巧和方法、方志总纂、行文规范等17个方面作了比较全面的介绍，文字浅显、内容由浅入深，适应各单位修志人员和文科专业学生参阅。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方志通义》、《方志学》、《方志今议》、《方志写作指南》、《方志编纂基础知识》和《中国地方志研究》、《方志写作技巧》及部分省、市史志等50多部专著和30多种刊物，吸收它们新的研究成果，在此致以谢意。

本书是何成顶、张烈祖、雷振龙、张克信、董学武、卢筠、刘东宾、苏镶、傅承浩编写，何成顶主编，董学武、傅承浩为副主编。由于我们水平不高，编纂方志经验不足，所以其中可能存在不少缺点，尚希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3月1日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1 )  |
| <b>第一章 方志的起源和演变</b>      | ( 1 )  |
| 一、方志的起源                  | ( 1 )  |
| 二、封建社会方志的演变              | ( 2 )  |
| 三、近现代方志的特点               | ( 10 ) |
| <b>第二章 方志理论的产生和提高</b>    | ( 14 ) |
| 一、早期方志理论的产生              | ( 14 ) |
| 二、唐宋时期方志理论的发展            | ( 16 ) |
| 三、元明时期的方志理论发展和补充         | ( 19 ) |
| 四、清朝期间的方志学理论发展及贡献        | ( 20 ) |
| 五、近代时期的方志学理论的特点          | ( 23 ) |
| 六、社会主义新时期地方志理论的产生和发展     | ( 25 ) |
| <b>第三章 方志事业的新生和发展</b>    | ( 29 ) |
| 一、方志事业的新生和发展             | ( 29 ) |
| 二、新编地方志的意义和作用            | ( 35 ) |
| <b>第四章 新编地方志的组织领导</b>    | ( 43 ) |
| 一、领导机构及工作班子的组织           | ( 43 ) |
| 二、修志人员素质的培养、修养及人才的合理组织   | ( 45 ) |
| 三、修志工作必须抓好规划组织           | ( 48 ) |
| 四、抓好修志工作的编纂组织            | ( 50 ) |
| 五、地方志的审查、修订和出版组织         | ( 53 ) |
| <b>第五章 新编地方志的指导思想和原则</b> | ( 57 ) |
| 一、新编地方志的指导思想             | ( 57 ) |
| 二、新编地方志的基本原则             | ( 63 ) |

|             |                         |         |
|-------------|-------------------------|---------|
| <b>第六章</b>  | <b>新编地方志的体例</b> .....   | ( 68 )  |
| 一、          | 方志名称和种类简介.....          | ( 68 )  |
| 二、          | 新编地方志的体裁.....           | ( 71 )  |
| 三、          | 新编地方志的结构.....           | ( 73 )  |
| 四、          | 新编地方志断限.....            | ( 77 )  |
| 五、          | 新编地方志的文体.....           | ( 77 )  |
| <b>第七章</b>  | <b>新编地方志的篇目</b> .....   | ( 81 )  |
| 一、          | 篇目的含义.....              | ( 81 )  |
| 二、          | 篇目的地位和作用.....           | ( 85 )  |
| 三、          | 篇目拟定的一般要求.....          | ( 86 )  |
| 四、          | 篇目拟定的方法.....            | ( 90 )  |
| 五、          | 篇目拟定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 ( 94 )  |
| <b>第八章</b>  | <b>新编地方志的资料工作</b> ..... | ( 97 )  |
| 一、          | 资料的搜集.....              | ( 98 )  |
| 二、          | 资料的整理.....              | ( 102 ) |
| 三、          | 资料的鉴别.....              | ( 108 ) |
| 四、          | 资料的利用.....              | ( 112 ) |
| <b>第九章</b>  | <b>概述和大事记的编写</b> .....  | ( 114 ) |
| 一、          | 新编地方志概述的编写.....         | ( 114 ) |
| 二、          | 新编地方志大事记的编写.....        | ( 122 ) |
| <b>第十章</b>  | <b>专志的编写</b> .....      | ( 130 ) |
| 一、          | 专志的起源发展和作用.....         | ( 130 ) |
| 二、          | 专志的篇目设计.....            | ( 133 ) |
| 三、          | 专志编写的基本内容.....          | ( 137 ) |
| 四、          | 专志编写的主要要求.....          | ( 139 ) |
| 五、          | 专志编写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 ( 143 ) |
| <b>第十一章</b> | <b>主要专志简介</b> .....     | ( 147 ) |
| 一、          | 地理类主要专志简介.....          | ( 147 ) |
| 二、          | 经济类主要专志简介.....          | ( 150 ) |
| 三、          | 科技文类主要专志简介.....         | ( 161 ) |

|                                |         |
|--------------------------------|---------|
| 四、 政治类主要专志简介·····              | ( 165 ) |
| 五、 社会类主要专志简介·····              | ( 168 ) |
| <b>第十二章 人物志的编写</b> ·····       | ( 171 ) |
| 一、 人物志的地位和作用·····              | ( 171 ) |
| 二、 人物志的编写形式·····               | ( 173 ) |
| 三、 人物志编写的基本原则·····             | ( 175 ) |
| 四、 新旧人物志的根本区别·····             | ( 178 ) |
| 五、 新人物志的编纂方法·····              | ( 180 ) |
| <b>第十三章 新编地方志的图、表、附录</b> ····· | ( 184 ) |
| 一、 图·····                      | ( 184 ) |
| 二、 表·····                      | ( 189 ) |
| 三、 附录·····                     | ( 192 ) |
| <b>第十四章 基层志的编写</b> ·····       | ( 195 ) |
| 一、 厂矿志的编写要点·····               | ( 195 ) |
| 二、 学校志的编写要点·····               | ( 204 ) |
| 三、 商店志的编写要点·····               | ( 206 ) |
| 四、 乡镇志的编写要点·····               | ( 208 ) |
| <b>第十五章 新方志记述技巧和方法</b> ·····   | ( 211 ) |
| 一、 精心选材·····                   | ( 211 ) |
| 二、 正确寓意·····                   | ( 214 ) |
| 三、 依序竖写·····                   | ( 219 ) |
| 四、 注重深度·····                   | ( 222 ) |
| 五、 科学概括·····                   | ( 223 ) |
| 六、 锤炼语言·····                   | ( 226 ) |
| <b>第十六章 新编地方志的总纂</b> ·····     | ( 227 ) |
| 一、 保证指导思想的正确性·····             | ( 228 ) |
| 二、 把握志书的整体性·····               | ( 229 ) |
| 三、 确保体例的完整性·····               | ( 230 ) |
| 四、 务求史料的翔实性·····               | ( 231 ) |
| 五、 突出一方的特殊性·····               | ( 232 ) |

|             |                        |                |
|-------------|------------------------|----------------|
| 六、          | 提高记事手法的概括性·····        | ( 233 )        |
| 七、          | 增强志书质量的深刻性·····        | ( 235 )        |
| 八、          | 锤炼志书表述的精当性·····        | ( 236 )        |
| 九、          | 促进行文规范的统一性·····        | ( 237 )        |
| 十、          | 力争文风上的一致性·····         | ( 237 )        |
| <b>第十七章</b> | <b>新编地方志的行文规范·····</b> | <b>( 240 )</b> |
| 一、          | 书写要求·····              | ( 240 )        |
| 二、          | 名称运用·····              | ( 241 )        |
| 三、          | 词汇使用·····              | ( 243 )        |
| 四、          | 引文注释·····              | ( 244 )        |
| 五、          | 时间表述·····              | ( 246 )        |
| 六、          | 数字书写·····              | ( 247 )        |
| 七、          | 计量单位·····              | ( 248 )        |
| 八、          | 图表排列·····              | ( 249 )        |
| 九、          | 文字加工·····              | ( 250 )        |
| 十、          | 志稿整理·····              | ( 250 )        |

# 第一章 方志的起源和演变

## 一、方志的起源

方志，即地方志，或称志乘。方志源远流长，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文化产物，也是中华民族文化遗产之一。我国古代，在社会生产力发展、社会生活日益复杂，国家版图不断扩大，各地政治经济文化发展极不平衡现象愈益明显的历史条件下，封建王朝的最高统治者及其国家统治机构，为了随时掌握各地区的情况，并建立漕运、驿递等交通网络，便利运输和沟通信息，以加强对全国的统治，在客观上产生了搜集和整理各地地理形胜、交通物产、民情风俗等各方面情况和资料的要求。正是这种要求一经行动，成为有形的文字记载和资料整理，便产生了最初的方志。所以，方志这种封建社会的观念形态的文化形式，是以适应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为一定时期的统治阶级服务而产生的。

这种用文字来反映和表现一定时期的一方风土人情的方志，究竟起源于何时呢？关于这个问题，历代的方志学者各有其说，至今还处于不断研究之中，有待于进一步考证和探索。纵观前人的论述，根据现有的历史文献资料提供情况，大约有以下几种意见：

一种意见认为，方志起源于《周官》。宋代司马光在《河南志序》里说：“《周官》有职方、土训、诵训之职，掌道四方九州之事物，以昭王知其利害。后世学者，为书以述地理，亦其遗法也。”（《司马温公文集》第六十六卷）

一种意见认为，方志起源于“史”。这种看法，也在宋代发其端倪。李宗潜《祥符州县图经序》里说：“地志起于史官。”明代不少人也持这种见解。王世贞序万历《通州志》中说：“窃谓今志，犹古史也。古者千乘之国，与附庸之邦，皆有史官，以掌时事，第不过君卿大夫言动之一端。”梁启超在《清代学者整理旧学之总成绩

——方志学》中认为：“最古之史，实为方志。”

一种意见认为，方志起源于人文地理的《禹贡》和地文地理的《山海经》。例如明代的田瑛在嘉靖《延平志》序中，就直截了当地明确指出：“《禹贡》，志所由功。”也有人鉴于后世出的一些志书取法《山海经》，便把《山海经》作为方志的源头。

一种意见认为，以方志所具有的内容来看，它是记载某一地区的有关历史、地理、社会经济等内容的著作，有亦地亦史的著作特点。例如西汉以来所出现的“地记”，为后代“史志体”方志发展的先声，是地方志的发端。

以上各种意见，虽然持论不一，但有一个共同点，就是都认为方志只有一个源头，所以，称为“方志起源单一说”。

近年来，关于方志学起源问题又有一种新的见解，即“方志产生于多源说”。持这种见解的人认为，不仅古代典籍中的某一种书同方志存在着某种历史联系或继承关系，而且是很多种书，既有史书，也有地理书。可见，我国的方志，是在历史的长河中，从各个方面吸收源泉，不断提高而演变发展起来的，为后人留下了宝贵的文化遗产。

## 二、封建社会方志的演变

方志在封建社会里经历了漫长的发展过程，无论是以体例的沿革和变化，还是以标识、梳理条述的特点表现，都是呈现出从雏形到日臻成熟、定型、繁衍的总趋向、总过程。同时，这个发展过程，也是极其复杂和曲折的。只有全面了解和掌握方志的纷繁史实，通观历史长河，才能达到寻其脉络，窥其概貌的目的。

### 第一，全国性区域志到地记发展的秦汉时期

公元前221年，秦国完成了统一中国的大业，建立起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帝国。秦王朝率先推行郡县制度，在全国设置了三十六郡，紧接着下令各地将舆地详情上报，以利于朝廷随时掌握情况。以此作为统治者的管理手段之一。

西汉武帝时，为了掌握全国经济、地理和各地向朝廷输运贡赋的情况，曾下令各地政府把记载的当地物产、贡赋和交通等资料，

随同“计书”上送太史保存。到东汉时，位为兰台令史的班固，利用兰台所藏和朱、刘所辑的材料，以郡国县道为纲，分别记述了各地的建置沿革、山川水泽、聚落关塞、户口物产、盐铁工商、风俗文化等内容，写成《汉书·地理志》。这样，便实现了全国性区域志雏形（《禹贡》）向第一部全国性区域志的发展，它既表现了全国性区域志由简单到复杂、从起步到发展的演变过程，又体现了中央集权制的封建统治在治政方面的需要及其对方志发展的推动。从此，“地理”不但成了正史中所列的内容，也成了地方志书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显然班固对方志的发展作出了首创之功，影响极为深远。

刘秀建立东汉政权后，为彰乡里之盛，“始诏南阳撰作风俗，故沛、三辅有耆旧士之序，鲁、庐江有名德先贤之赞。”豪族地主们互相仿效，一时形成了地方志风气。此类书籍当时称为“地记”。这类“地记”，以分裂割据的魏晋南北朝时期最为盛行，数量较大，形式较多。例如，专记人物的《陈留耆旧传》、专记风土的《交州异物志》、专记古迹的《洛阳伽蓝记》、专记道里的《西京里记》、专记城池的《国都城记》、专记文征的《江左文章志》、专记谱牒的《冀州族谱》等，均属此类。由于“地记”是当时豪族地主们用以表彰一方之盛的，不免出现虚美不实的弊端，但也有内容丰富充实的长处，值得后世方志的利用，影响较深。这一时期，还出现了内容兼记人物、地理和都邑的综合性志书，其中较为突出的有《越绝书》、《吴越春秋》和《华阳国志》。

《越绝书》二十五卷，现存十五卷，通称复仇之书。主要内容有三，载人物；志地理；记都邑。人物方面吴国上至伯嚭、公孙圣；越国自勾践到西施。地理则包括山川、湖泊、郡县等。虎丘、龟山均收入其中。清朝学者洪亮吉在《澄城县志·序》中认为“一方之志，始于《越绝》。”现代方志学家傅振伦先生也认为《越绝书》先记山川、城廓、冢墓，次及记传，独传于今，后世方志，其仿此。”方志学家朱士嘉先生也认为“这部书已具有地方志的雏形。”

## 第二，官修志书的隋唐时期

隋唐时期，结束了东汉末年以来的分裂局面，随着封建王朝中央集权的加强，形成了国家统一、经济繁荣、文化发达的局面，为地方志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物质基础。一方面封建统治加强了对修志工作的直接控制，一方面注重方志的实用性，使方志已由秦、汉时期的地记，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

公元593年，隋文帝开皇十三年，皇帝下令“诏人间有撰集国史、臧否人物者，皆令禁绝。”从而把编史修志的大权，紧紧掌握在朝廷手里，明令禁止私人编史修志，使方志只能为统治阶级服务。唐朝也实行官修制度，规定史书由宰相监修，从而开创了官修志书的先河。据《隋书·经籍志》载：隋炀帝大业中，“普诏天下诸郡，条其风俗、物产、地图，上于尚书。”这是由皇帝下诏在全国范围内修志的开始，由于图经在巩固中央王朝的统治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到唐王朝时，又进一步规定各州郡每三年一造图经，送尚书省兵部职方。后来改为五年一造，但是，如有山河变化等情况，则要及时报送。

官修志书，由于采取了指令性的行政措施，集中了大量的人力和财力，成书较快，也保证了志书的质量。在此期间，先后编撰了《陈州图经》、《固安图经》、《江都图经》、《雍州图经》、《隋州图经》、《京西北图经》、《夷陵图经》、《茶陵图经》、《岳州图经》、《邵阳图经》、《润州图经》、《相阴图经》、《沙州图经》、《西州图经》等。

全国各地出现的大量图经，为编纂全国性的统一图经打下了基础。比较有代表性的是：《隋区域图志》、《隋诸州图经集》、《元和郡县图志》、《方物志》、《括地志》、《职方志》、《地理志》、《古今郡国县道四邑述》等。这些全国性的图经和方志，部头大，内容多，涉及面广，开创了方志工作的新局面。

隋朝编纂的图经种类虽多，但印数很少。一旦丢失损坏，很难复得。即便有幸存者，也残缺不全。名家罗振玉把《沙州图经》和《西州图经》残卷编入《敦煌石室佚书》内，编者在原书的

基础上，分设行政区划、官署、河流、驿道、学校、寺庙、歌谣、古迹、怪异等门类，体例大有创新，特别是在门类上增加“歌谣”一项，开创了地方志记载艺文的先例。

隋、唐时期比较著名和具有代表性的地方志，要数李泰主编的《括地志》。《括地志》在体例上有很大的创新，它为后来历代编纂全国性的一统志开辟了新的道路。该书在序言中，简述了历代沿革和唐初都督府沿革。正文部份，以当时全国十道、三百六十州、一千五百五十七个县的行政区划为纲，全面记述了各自的建置沿革、山川形势、河流沟渠、风俗、民情、物产和古迹等。唐太宗对这部著作倍加称赞，给予很高的评价：“博采方志，得于旧闻；旁求故志，考于传信；内殚九服，外极八荒；简而能周，博而尤要；度越前载，垂之不朽！”可惜这部佳作，传到宋代已佚。直到清代，王谟、孙星衍才从其它集部中，整理出辑本。

### 第三，方志体例成型的两宋时期

宋朝是中国地方志成型的重要时期，主要特色是：皇帝多次下诏修志、中央王朝设立修志机构、志书数量空前增加、志书体例日臻完善、志书名称趋于定型。

经过五代十国的长期动乱以后，后周禁军统帅赵匡胤，于公元960年在陈桥黄袍加身，建立了北宋政权。赵氏政权把编修方志当作巩固政权和加强统治的重要手段之一，多次下诏，要求全国各地普遍编修地方志，并在此基础上，编纂全国性总志。

《宋史·职官志》载：宋朝初年规定：“凡土地所产、风俗所尚，具古今兴废之因，州县之籍，迂润岁造图以进。”

公元975年，“宋淮受诏修定《开宝诸道图经》”。

公元1085年7月，皇帝命三馆秘阁参考州、县废置、改易等情况，拟定《九域图》。据统计，宋代在其299年的统治时间里，共编修地方志书六百多种，比从春秋战国时期到北周间的1730多年所修方志的总数还要多。宋代编修方志不局限于州郡大县，也波及偏僻乡村，大修乡镇志。据黄岩孙先生在《仙溪志》“跋”中说：“僻陋之邦，偏小之邑，亦必有记录焉。”南宋常棠撰的《漱水

志》，就是一部比较好的乡镇志，一直流传至今。

连续修志也是宋代方志工作的特点，有的地方在宋朝年代修志十余次。据张国涛先生在《中国古方志考》中介绍，仅浙江省的湖州，在宋代共修过十五次志书，即《吴兴统记》、《祥符（吴州）图经》、《（湖州）旧图经》、《（吴兴）图经》、《吴兴郡图经》、《吴兴续图经》、《吴兴地志》、《吴兴地理志》、《（湖兴）旧志》、《吴兴志旧编》、《吴兴志》、《吴兴人物志》、《吴兴新录》等共十五部。其它连续修志的地方也屡见不鲜。

篇目、门类日臻完善，是宋代方志的一大发展，隋、唐以前，方志门类不外乎地图、山川、风俗、物产、贡赋和道路而已。宋代开始则大为改观，“举凡輿图、疆域、山川、名胜、建置、职官、赋税、物产、乡里、风俗、人物、方技、金石、艺文、灾疫等无不汇于一篇。”这时的地方志门类和当代地方志的概略篇目，已经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了。

宋代方志发展的另一特点，表现在用“志”的名称取代了“图经”、“地记”等不太切题并显得陈旧的名称。隋、唐以前，方志多为单行，或图、或经、或记、或传，隋唐期间，地方志图多于经，文字仅起说明作用，最多文字略多于图，到南宋年代，在人们的心目中，图经和志已大多区别，它们之间完全是两条平行的横线，进而“志”的名称取代了图经。淳熙年间，刘文富编纂的《严州图经》，绍兴年间刻印时，就改用了很时髦的称呼“志”，改为《新定志》。志称一经确立，即被世人所公认，一直沿用至今。

#### 第四，全国一统志的元明时期

元、明时期，地方志继续向广度和深度发展，主要标志是元代首创全国一统志，创立省通志，首次编撰专业志和开创活字印刷地方志。公元1286年（元世祖至元23年），集贤大学士札马里鼎上奏：“方今尺地一民，尽入版籍，宜为书以明一统。”这个奏章，字简言明，仅仅17个字，就把编纂全国一统志的目的说得一清二楚，元世祖欣然同意。令札马里鼎、虞应龙等人参考各地图集进行编纂。经过五年的辛勤劳动，于至元28年（公元1291年）成书。其

755卷，定名为《大元一统志》。刊印之后，方才收到《云南图志》、《甘肃图志》、《辽阳图志》。这样一来，使编纂者十分为难，如果把三个省的图志列入另册，《大元一统志》就统不了，达不到“尺地一民尽入版籍”的目的，有损大元帝国的尊严。草率收入吧，风格不同，体例不一，必然搞个大拼盘，最后呈请皇上裁决。成宗皇帝又命李兰旺、岳铉等人重修。又经过12年的努力，到公元1303年（大德7年）成书，仍称《大元一统志》，其1300卷，比原来增加545卷。《大元一统志》的问世，开创了全国编修一统志的先例。

元代在地方志发展史上，还有一个重要的贡献，那就是活字印刷术的应用。公元1098年，即元成宗大德2年，著名农学家、木活字发明者王桢，将他当知县时撰修的《旌德县志》用木活字排版印刷了100多部，这是我国地方志印刷史上的创举，为地方志走向更广阔的领域创造了条件。

到明朝时，朝廷仿效历代中央王朝的传统，把编修地方志的工作，列入相当重要的位置。公元1370年，朱元璋在他称帝的第三年，就下令在全国范围内编修志书，任命儒臣魏俊民、刘严等六人，“类编天下地理形势，降附始末，”12月成书，定名《大明志书》。又过了14年，编修《大明清类天文分野之书》，公元1394年，洪武27年，又编修《寰宇通衡书》。朱元璋开初编修志书，是要给自己树碑立传，要大书特书，“降附始末”，使明军的丰功伟绩永垂青史。

明朝经过数十年的休养生息，总结了编修地方志的经验和教训，认为很有必要形成一种制度，遂于公元1412年，即永乐十年，由明成祖向全国颁降《修志凡例》十六则。到了永乐16年（1418年），明成祖朱棣又下令“天下郡县已所皆修志”，任命大臣夏原吉、杨荣、金幼孜等人主持，再次颁布《纂修志书凡例》二十一条，要求全国各地编修地方志时遵照执行。过了38年，于景泰7年，修成《寰宇通志》，计119卷，京师和南京在前，继之以十三布政司为类，其下平列38个门类，最后还注明引用书目。

《大明一统志》，是明代地方编纂者们的杰作，也是明朝统治者聊以自豪的业绩，成于公元1461年。由于生产力没有大的变化，其基本上沿用了《大元一统志》的栏目，但增加了郡名、公署、学校、书院、桥梁、寺观、陵墓、祠庙等项目，在方志学上没有多少创新。

#### 第五，地方志发展鼎盛的清朝时期

大清帝国的创建，使中华民族得到空前的统一，经济文化也有了很大的发展，使地方志的编修工作进入了全盛时期。其主要表现为：修志规模大，成书数量多，形成了系统的方志学理论，在辑佚旧志方面也做出了相当成绩。清代所以成为地方志发展的全盛时期，是与清朝最高统治者的积极提倡分不开的。清朝修志工作的各级组织机构完善，各省都有通志馆，府、州、县各级也都设有志局或志馆。与此相应的是在清朝的整个历史时期，都有著名学者参加编修地方志，并且产生了方志学和一大批方志学家。

清初顺治年间，河南巡抚贾汉复首先撰成《河南通志》，呈报朝廷后备受赞赏。公元1672年，康熙皇帝诏令“直省各督府聘集夙儒名贤，接古续今，纂辑通志。”公元1683年，康熙皇帝又诏令各省设通志局，专司修志，省级通志限三个月完成。过了两年，公元1685年，又诏令各府、州、县修志，并上报中央王朝，作为编修全国一统志时选材之用。公元1725年，即雍正3年，因全国一统志久久不能修成，皇帝委派重臣督办。公元1729年，皇帝又严喻各省志书限期完成，并规定各省、府、州、县志每60年重修一次。

清代修志机构极为完善，特别是监修与审订制度很严。地方志书由地方最高长官主持，聘请名人学士编纂。既主持又直接参与编写叫纂修。私人编写叫撰。我们常听到的撰稿就是这个意思。省级通志，由总督、巡抚主修，文人学士或属官编写。体制合理、领属得当、编制齐全、上下对口、相互促进，保证了地方志编修工作的繁荣昌盛。仅嘉靖年间，淞江府修志局就有141人，其中采访员就有47人。方志定稿后，要呈报上司审订。府、县志要报省级学政初审，尔后由督抚批阅裁定。各省通志，先报请中央王朝礼部审核，

再呈奏皇帝批准刊印。

清代地方志发展的极盛时期，是康熙、乾隆年间。这段时间，工农商兴旺发达，学术空气十分浓厚，康熙皇帝本身既能诗善画，研究历史，是编纂地方志的黄金时代。据朱士嘉先生统计，清代方志现存5587种，占现存中国历代方志总和的70%，其中康熙年间1372种，乾隆年间1100种，过去从来没有编过地方志的省份，清代也跟了上来，而且不止编纂一部，有的编纂了几十部。如新疆17种，内蒙古19种，青海18种，吉林省12种，黑龙江省3种，最不发达的西藏，也编修了4种志书，编修最多的是台湾省，多达30种。

清代初期和中期，很注意社会安定和繁荣，由皇帝颁布的《上喻十六条》，就劝人们要安居乐业。第一条就要求“敦孝弟以重人伦”，要天下百姓尊重维护封建制度的人伦道德。第二条“笃宗族以昭雍睦”，很重视用当地的事迹教育当地的人民。《上喻十六条》，用醒目大字书贴在学校庙宇等公共场合，以及人们必须经过的村口路边。为了做到家喻户晓，还聘请秀才和有声望的文人学究，向村民逐条宣讲，“听者云集、鸦雀无声。”为了使《上喻十六条》更生动形象更具有说服力，清乾隆年间，就通令全国、普遍编修乡土志。编修乡土志的传统，一直延续到中华民国时期。如民国2年编修的《路南县乡土志草本》、民国28年杨一波编修的《路南县乡土志辑要》等。还有昆明市所属的晋宁县、安宁县、西山区、过去都编修过不少乡土志。

清代学者的另一个重要贡献是，把已经散佚的地方史料，从其它著作中辑录出来，把零散史料重新汇为一册，故后人得以复见，这对研究方志源流极为有用。如顾炎武先生撰写的《天下郡国利病书》，全史一百二十卷，“是书盖杂取天下府、州、县志史及历代奏议，文集、并明代实录辑录成编。”他被迫抛弃仕途之道，发愤读书，“感四国之多虞、耽经生之寡木，于是历览二十一史以及天下郡县志书，一代名公文集，有得即录，共成四十余帙”，终于写成不朽的杰作。他通读天下府、州、县志，并非兼收兼蓄、仅摘取其精华章节，引文准确，文字简洁，史实详审，是对史志工作的重